

10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湖北工业大学 的 MPP 数据仓库技术服务项目（三次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MPP 数据仓库技术服务项目（三次）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尘埃(武汉)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尘埃(武汉)科技有限公司

日

期：2022 年 11 月 28 日

说明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，供应商必须提供有效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的规定，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。供应商递交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格式错误，不符合财库〔2020〕46号规定的，将不认可其中小企业资格。